

青岛王国辉、于春丽夫妇屡遭迫害 现又被非法关押

【明慧网】青岛市城阳区法轮功学员王国辉、于春丽夫妇，为避免遭中共不法人员的开庭迫害，被迫流离失所在外。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王国辉、于春丽夫妇在租住的房子遭到城阳区国保大队和棘洪滩派出所警察绑架，目前，王国辉、于春丽夫妇被非法关押在棘洪滩派出所已超过十八天。

警察蓄谋已久的绑架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晚八点三十分左右，以青岛城阳区 610 主任（公安国保大队）韩卫东为首，带着七、八个棘洪滩派出所警察来到法轮功学员王国辉、于春丽夫妇租住房子处，警察谎称水漏了想看看为由敲门。欺骗王国辉、于春丽夫妇的儿子开了门，他们涌入家中非法抄家。警察将王国辉、于春丽夫妇和儿子一家三口人绑架到棘洪滩派出所已是十二点半左右。警察抢走所有大法书、笔记本电脑 3 台、打印机 2 台等私人物品。

第二天，孩子回家。于春丽坚定不配合警察的无理要求，警察（对别人）说离她（于春丽）远一点别让她洗脑（指讲述法轮功真相）。

王国辉、于春丽夫妇从十月二十七日，被警察绑架到棘洪滩派出所非法关押，到现在为止已超过十八天，已严重违法。派出所关押不能超出二十四小时。棘洪滩派出所警察王传凯全程参与迫害。

在青岛城阳区公安国保大队和城阳区 610 的操控与指使下，棘洪滩派出所警察对王国辉、于春丽夫妇跟踪、监控很久了，一直蓄谋要绑架王国辉、于春丽夫妇。

信仰真善忍屡遭中共迫害

法轮功学员王国辉、于春丽夫

妇家住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段家庄，只因坚持真、善、忍信仰，修炼法轮功，做好人，多次遭到中共人员的骚扰与迫害。

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晚，王国辉、于春丽夫妇及其儿子和王国辉的母亲被城阳区棘洪滩派出所警察绑架，警察非法抄家。第二天老人和孩子被放回家。被绑架的理由是青岛要开峰会，要等青岛峰会结束后，才可能被放回家。之后，王国辉被非法关押在城阳区惜福镇看守所，于春丽被非法关押在即墨普东看守所。七月九日，王国辉、于春丽夫妇被迫办理所谓取保候审，每人被迫交了 2000 元所谓保证金之后，才被放回家。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上午九点多钟，棘洪滩派出所片警刘方息与一个携带记录仪的警察，和棘洪滩街道“综治办”的一个工作人员，由段家庄村治安主任齐建学带领，到王国辉、于春丽家再次骚扰。在没出示任何证件的情况下说是来看看，他们进屋后在各个房间非法搜查。抢走了三十多本大法书籍和一台笔记本电脑。

二零一九年七月，棘洪滩街道办和派出所警察逼迫王国辉、于春丽夫妇续签所谓取保候审。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份，棘洪滩街道办强迫段家庄村委非法停发王国辉与她母亲的口粮钱，非法停发她母亲每月村里的老人福利，以及年节他们两人的福利。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下午，由段家庄村治安主任齐建学领着棘洪滩街道办人员和派出所警察及城阳区政府人员，至少七八个人，到王国辉、于春丽家骚扰，抢走几本大法书籍。当问这伙人来干什么时，他们回答说就是来看看。

二零二零年四月份，棘洪滩街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三日，逾两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纽约法拉盛街头举行盛大游行。

道办人员和派出所警察及城阳区政府人员又去骚扰王国辉、于春丽夫妇。几天后，这伙人到于春丽上班的工厂去所谓调查，导致工厂的领导不敢留于春丽工作，让她主动辞职回家。中共在对法轮功学员实施清零迫害政策后，棘洪滩街道办人员和派出所警察让家人配合他们说服王国辉、于春丽夫妇签“三书”（放弃信仰、不炼法轮功），被王国辉、于春丽夫妇拒绝了。

之后，不法人员又几次找他们仅 20 岁的儿子签字说不炼法轮功，夫妇的儿子没有配合。

被构陷到检察院 被迫离家出走

二零二零年七月，在青岛城阳区公安国保大队指使下，棘洪滩派出所警察将构陷王国辉、于春丽夫妇卷宗材料送到城阳区检察院，再由城阳区检察院将迫害的卷宗移交即墨检察院，并逼迫王国辉、于春丽夫妇续签所谓的取保候审。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王国辉、于春丽去派出所得知，即墨检察院把他们夫妇非法起诉到即墨法院，面临非法庭审迫害。

为了避免非法开庭迫害，王国辉、于春丽夫妇被迫害流离失所，在外租房子住。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晚八点三十分左右，被跟踪、监控很久的国保大队警察和棘洪滩派出所警察闯入家中绑架。◇

我成为大家庭里受尊敬的人

【明慧网】修炼法轮功前，我脾气暴躁，在利益上斤斤计较。患有慢性胃炎、胆囊炎、妇科病，天天吃药。丈夫经常在单位请假带我寻医问药，使得他心情不好，一听我说这难受那难受就很烦，加上我难受的时候心情也很差，所以我们夫妻俩经常吵架，日子过得很不顺心。

■ 丈夫夸：法轮功真厉害

一九九八年我修炼大法后，按大法真、善、忍标准要求自己。变的心态平和，开朗豁达，做事能先为别人着想，身上的病全好了。丈夫亲眼目睹了我的变化，不用请假陪我看医生了，不用花医药费了，事事都能宽容大度能理解别人，能忍让他的过失，家庭和和睦睦了，也不吵架了。丈夫在人面前夸我：这法轮功真厉害，能把她变成这么好的人，我得谢谢大法师父。所以，他一直很支持我修炼法轮功。

■ 公婆不把我当家人待

我自打一进这个家门，公婆一直不把我当成他家的人对待，大小事都不让我参与，这个大家庭每个星期天一次聚餐，儿子儿媳女儿女婿孙子孙女全都参加，每次打电话叫他儿子（我丈夫）从来不叫我，偶尔我跟着去一次，只有干活的份儿，吃饭的时候我一伸手夹菜，婆婆说这个你别吃，谁谁谁爱吃，给他留着，那个你别吃，谁谁谁爱吃，给他留着。好多次菜夹到嘴边，她又让我放下。有一次大姑姐去野外拔了很多荠菜，装了一部份让我带回家去吃，结果婆婆两手拦



着门口，不让我拿，说你别拿，留着我吃。我没修炼法轮功前，因为这些事经常和丈夫打架。

■ 看淡利益不争抢

婆家有六个孩子，四个女儿两个儿子，我是大儿媳，上有两个大姑姐，下有一个小叔子，两个小姑子。公婆有两套房子，一套公婆住，一套出租，公婆说他们百年之后，两套房子正好一个儿子一套。

二零一九年我们村拆迁，现在拆迁补偿费很高，公婆平时就偏心女儿，这次房子变成了这么多钱，想分给女儿一份。这一下八面玲珑的妯娌可不干了，她找了公公找婆婆，找了大姑子找小姑子，闹得六

个家庭都不得安宁，双方都受到很大伤害。公公为了帮女儿争到利益，拖着多病的身体，天天都在生气。按一般的理讲，我这做大儿媳的应和妯娌站在一边，保护争取自己的利益。

但是我想到师父在《转法轮》（法轮功指导修炼的主要书籍）中教导我们：“你和常人一样去争去斗，你就是常人，你要比他来的更欢，你还不比他那个常人了”。

我得听师父的话，按照修炼人的标准去要求自己，我没有参与他们的利益分争。顺其自然，分给多少就多少，最后我顺理成章的分得了我应该得的那一份。

■ 成为大家庭受尊敬的人

通过分房产这件事，婆婆改变了对我的态度，一下子对我热情起来了。每周聚餐时不但叫我，并且亲自把好吃的饭菜夹到我盘里，还嘱咐多吃点，包上饺子让我带回家去吃，不拿都不行，并且在亲朋好友面前夸赞我真懂事、真省事。

小姑子说：看来大法是真好啊，我嫂子修了大法，象变了一个人一样。另一个小姑子女婿是中共干部，由原来的反对我修大法变成支持，有一次全家出去旅游，他叫我：说嫂子快来看，这个垫子很好，买一个回去炼功打坐用吧。

是法轮大法使我在这个大家庭中由原来的被冷漠、被看不起，变成了看见我就像久别的亲人一样，亲近关心，变成了一个值得尊敬和信任的好嫂子。

◇文/山东省大法弟子

您知道吗？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中共抹黑法轮功报道中的一些自杀、杀人怪事，迫害之前从未有过，在国外炼法轮功高度自由的情况下，也从未有过。

●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

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并声明：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铁证如山的事实，中共代表一句话也说不出。

●汽油燃烧，火温可达500摄氏度以上，这样的高温中，王进东却能稳坐不动，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



在大火中也没有变形。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他身后等着，直到他在镜头前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他身上。这不是演戏又是啥？◇